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5 年 6 月 24 日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總目 710－電腦化計劃

廉政公署

新分目「廉政公署新總部大樓的資訊科技整合與應用工程計劃」

請各委員批准一筆為數 144,587,000 元的新承擔額，
用以在廉政公署新總部大樓推行資訊科技整合與應
用工程計劃。

問題

廉政公署(下稱「廉署」)現有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並不集中，而是分設在美利道多層停車場大廈、東昌大廈和美利大廈。我們有需要在廉署新總部大樓設置一套綜合資訊科技基礎設施、遷移現有應用系統和安裝新應用系統，以支援廉署遷往新總部大樓後的業務運作。

建議

2. 廉政專員建議開立一筆為數 144,587,000 元的新承擔額，用以推行第一期資訊科技策略性發展計劃。策略性發展計劃由廉署委聘的顧問建議進行，計劃詳情載於下文第 3 及 4 段。政府資訊科技總監支持這項建議。

理由

資訊科技策略性發展計劃

3. 2003 年 6 月 13 日，財務委員會批准一筆為數 7 億 3,110 萬元(按付

款當日價格計算)的工程計劃預算費，用以在北角渣華道興建廉署專用的總部大樓(見 FCR(2003-04)19 號文件)。工程計劃旨在讓廉署集中在同一大樓，以便更善於共用設施及匯集行政支援工作，包括所需的資訊科技基礎支援，從而提高工作效率及加強溝通。我們有需要另行在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電腦化計劃」項下申請撥款，用以在廉署新總部大樓推行資訊科技整合與應用工程計劃。

附件1

4. 新總部大樓預定在 2007 年年中落成。為遷往新總部大樓作好準備及應付長遠的工作需要，廉署在 2004 年 4 月委聘顧問進行研究，以制訂資訊科技策略性發展計劃。顧問建議廉署分兩期推行資訊科技策略性發展計劃，計劃詳情載於附件 1。現申請撥款進行的第一期計劃包括兩個不同但相關的項目，即興建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和進行系統遷移，以及推行應用系統以改善廉署的整體資訊及資源管理。第二期計劃是對廉署的核心運作系統進行技術提升，該些系統到了約 2010 年便會過時。我們會在 2008 年進行可行性研究，以確立可供選擇的技術系統、訂立推行計劃和確定成本，然後就第二期計劃申請撥款。

建立新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系統遷移

5. 廉署現有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不僅分設於各處，而且日漸老化和出現不足的情況。廉署執行處現設於美利道多層停車場大廈，該大廈的地方及電力供應均不敷應用，實在難以提升現有的資訊科技系統。我們計劃在新總部大樓敷設一套安全可靠和可予擴充的網絡，網絡設有所需的硬件和軟件，讓廉署能夠應付目前及日後的資訊科技發展及工作需要。敷設這套網絡的目的，是提供必要的基礎，以便整合現有系統及推行各種新應用系統，從而加強廉署的整體資訊及資源管理。新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的使用年限預計約為 10 年。

6. 由於廉署一直欠缺一套整體的資訊科技策略性發展計劃，其轄下三個部門(即執行處、防止貪污處和社區關係處)多年來各自設立了不同的行政及應用系統以應付運作需要。廉署在九十年代初開發了執行處資訊系統，其後於 2000 年提升該系統，用以貯存廉署的調查資料，並與政府辦公室自動化系統接連。為確保這套機密操作系統的保安，廉署的政府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工作站只限使用 Lotus Notes 功能，並且不可接達數碼政府合署及中央互聯網通訊閘等其他政府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功能。這項安排有礙廉署採用各項電子政府措施，而當局制定這些電子政府措施時，是假設每個政府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工作站均可接達

所有政府辦公室自動化系統的功能。此外，資訊科技發展一日千里、網上黑客入侵的問題日趨嚴重，有關執行處資訊系統與政府辦公室自動化系統接連的保安問題亦愈來愈受關注。為解決上述問題及確保廉署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和系統的保安，我們會為機密操作系統另設一套獨立、安全和封閉式的網絡，以完全隔絕執行處以外的任何人取用有關資料。

7. 由於廉署的核心運作資訊科技系統是在 2000 年開發，到了 2007 年，核心系統內的部分操作系統、保安工具及設備會過時或不能與新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兼容。為確保廉署遷往新總部大樓後業務運作受影響的情況減至最少，我們計劃提升或更換老化的操作系統及設備，確保在遷進新總部大樓時，這些系統可供即時使用。我們亦會遵行「盡量再用」的原則，把仍然可用而又兼容的設施遷往新總部大樓繼續使用。

改善廉署的整體資訊及資源管理

8. 為充分發揮新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的效用，我們會整合在不同階段開發的各個資訊系統，加強內部數據共用的能力。我們又會安裝部門入門網站、文件管理和知識管理系統等新應用程式，藉以改善廉署的整體資訊管理。此外，我們亦會安裝用於財務管理、採購及存貨管理、設施管理的應用系統，藉以把一些由人手處理的主要辦公室程序和工作流程簡化及自動化。顧問報告指出，整合和安裝新的資訊及資源管理應用系統，有助重整業務程序，令廉署各方面的工作更具成效。尤其是，廉署人員應用文件及知識管理系統，可掌握記錄和貯存經驗知識資料庫的程序，從而大大減少用於搜尋資料的時間。此外，處理採購事宜、追查存貨、擬備財務報告、預訂設施等耗用大量人力及時間的工序，亦可藉着把採購、存貨管控、財務管理、設施管理等程序自動化而得以簡化。騰出的人力，便可重新調配到其他更具價值的工作上。

推行計劃的效益

無形效益

9. 如順利推行第一期資訊科技策略性發展計劃，可讓廉署得到下述無形效益－

(a) 打擊日趨複雜的貪污活動

廉署提升資訊科技設施的功能後，調查人員便可藉着更完善的設備，打擊利用先進資訊科技進行日趨複雜的貪污活動，從而提高廉署反貪工作的整體成效和效率。

(b) 加強系統支援及促進未來的資訊科技發展

擬議基礎設施完備穩固、安全持久，可提供所需基礎，讓廉署以快捷而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安裝各類新應用組件，以應付廉署未來的工作需要。

(c) 加強資訊科技保安

擬議新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具備更先進的保安功能，不但令廉署的工作符合有關的保安規定，而且令操作表現更為可靠，從而提高廉署的問責性及工作效率，有利維持本港成為世界上其中一個最廉潔的城市。

(d) 重整業務程序以加強整體工作成效

重整業務程序可使廉署避免在維持不同系統或資料庫方面的工作重疊，改善資訊及知識管理，藉着自動化加強文件管理，以及簡化在採購、存貨管理、財務管理、設施管理等方面的工作程序。

(e) 向委託機構及市民提供更優質服務

強化的資訊共用功能令廉署得以更有效率地回應其他政府部門及市民的要求，而先進的保安功能則方便市民以電子方式透過互聯網舉報貪污及提供資料。市民亦可隨時到加強內容的廉署網站瀏覽，獲取與貪污有關的最新資料及統計數字。

節省費用

10. 推行擬議計劃後，由 2010-11 年度起，每年可節省 6,778,000 元，計有一

- (a) 4,214,000 元可變現的節省款項，包括－
- (i) 每年節省 2,477,000 元用於維修保養將會停用的現有基礎設施及系統的軟硬件和消耗品的開支，以及租用將會停用的現有通訊線路的費用。這筆節省款項會用以支付新基礎設施及系統的部分經常費用。
 - (ii) 1,639,000 元的員工開支。可節省這筆款項，是由於現有系統經整合及集中於新總部大樓後，維修保養工作得以減少，因而刪減了兩個廉政主任(乙／丙)職位。這筆節省款項會用作抵銷因推行計劃而增設 4 個職位中的兩個職位的開支。
 - (iii) 因減少使用紙張，以及無須再租用私人數據中心放置其中一個應用系統主機而節省的 98,000 元。
- (b) 1,571,000 元理論上可節省的款項。可節省這筆款項，是由於某些由人手處理的程序(如資訊搜尋和檢索)自動化後，可節省部分人力。
- (c) 減免支付本來需要聘請額外兩名助理文書主任及其他部分人手以處理日益繁重的工作所需的 993,000 元費用。

附件2 11. 這項計劃的成本效益分析見附件 2。

對財政的影響

非經常開支

12. 我們估計，推行這項計劃在 2005-06 至 2009-10 五個年度期間所需的非經常開支總額為 144,587,000 元。有關的分項數字如下－

	2005-06	2006-07	2007-08	2008-09	2009-10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a) 硬件和軟件	500	25,383	27,054	6,008	2,957	61,902
(b) 系統推行服務	1,909	19,502	22,684	10,472	5,040	59,607
(c) 電腦場地準備工程	-	3,602	3,606	16	11	7,235

	2005-06 千元	2006-07 千元	2007-08 千元	2008-09 千元	2009-10 千元	總計 千元
(d) 通訊線路	-	534	535	-	-	1,069
(e) 系統運作初期使用的 消耗品	-	799	804	16	11	1,630
(f) 應急費用	241	4,982	5,468	1,651	802	13,144
總計	2,650	54,802	60,151	18,163	8,821	144,587

13. 關於第 12 段(a)項，61,902,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購置新網絡基礎設施所需的硬件，包括伺服器、路由器、核心切換器、樓層切換器，以及其他相關軟件；以及用作裝置保安設施如防火牆、加密設備、弱點修補／保安／防病毒管理工具。

14. 關於第 12 段(b)項，59,607,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僱用外界服務供應商及合約資訊科技專業人員監察及推行有關計劃。主要工作包括項目管理、系統設計及配置、系統交付及遷移、系統測試及提供技術支援。

15. 關於第 12 段(c)項，7,235,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進行電腦場地準備工程，包括裝置緊急供電設備和必需的伺服器室設施。

16. 關於第 12 段(d)項，1,069,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安裝連接廉署各辦事處以及廉署與其他政府部門如政府資訊科技總監的通訊線路。

17. 關於第 12 段(e)項，1,630,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購置系統運作初期使用的消耗品，包括供所有伺服器使用的備份盒式磁帶。

18. 關於第 12 段(f)項，13,144,000 元的預算是應急費用，款額相等於第 12 段(a)至(e)項開支 10% 左右。

其他非經常開支

19. 此外，推行上述計劃所需的額外非經常員工開支為 16,994,000 元。有關的分項數字如下－

	2005-06 千元	2006-07 千元	2007-08 千元	2008-09 千元	2009-10 千元	總計 千元
員工開支	1,782	6,244	7,195	1,202	571	16,994
總計	1,782	6,244	7,195	1,202	571	16,994

20. 上述的員工開支預算是用以支付廉政主任職系人員 197 個人工作月及一般職系人員 20 個人工作月所涉及的開支。有關人員會負責推行計劃，包括進行系統分析及開發、電腦場地準備、系統遷移及驗收等工作。廉署會調配內部資源，應付人手方面的非經常需求。

經常開支

21. 我們估計，由 2010-11 年度起，推行上述計劃每年所需的經常開支總額為 15,883,000 元，有關的分項數字如下－

	2010-11 和以後 每個年度 千元
(a) 硬件和軟件的維修保養	6,526
(b) 系統支援和維修保養服務	2,069
(c) 通訊線路租用費	1,483
(d) 消耗品	325
	小計
	10,403
(e) 員工開支	5,480
	總計
	15,883

22. 關於第 21 段(a)項，6,526,000 元的預算年度開支是用以維修保養新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安全和封閉式的網絡和應用系統的硬件、軟件，以及支付軟件使用證的費用。

23. 關於第 21 段(b)項，2,069,000 的預算年度開支是用以僱用外界服務供應商為新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和應用系統提供系統支援及維修保養服務，包括提升程式功能、安裝弱點修補程式、糾正程式錯誤、進行小型改善工程等。

24. 關於第 21 段(c)項，1,483,000 元的預算年度開支是用以支付新通訊和數據線路的租用費。

25. 關於第 21 段(d)項，325,000 元的預算年度開支是用以購置消耗品，例如備份磁帶和色粉盒。

26. 關於第 21 段(e)項，5,480,000 元的預算年度開支是用以支付 4 個廉政主任(乙／丙)職位及 8 個不同職級的部分職位的員工開支。有關人員會負責為新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和應用系統提供額外支援及維修保養服務。

27. 在 15,883,000 元預算經常開支總額中，有 4,214,000 元(包括 2,575,000 元一般部門開支和 1,639,000 元員工開支)會因上文第 10(a)段所述的可變現節省款項而得以抵銷。此外，廉署會再承擔餘下 3,841,000 元的員工開支(即上文第 26 段所述的 5,480,000 元開支扣除上述 1,639,000 元節省後的開支款額)和 2,510,000 元的部分經常開支。估計這項計劃所需的額外經常開支淨額為 5,318,000 元。

28. 上述的預算已包括裝置及操作運作復原中心估計所需的 1,648,000 元非經常開支及 183,000 元經常開支。

推行計劃

29. 推行計劃的擬議時間表如下－

<u>工作</u>	<u>時間</u>
為僱用計劃管理組招標	2005 年 7 月
為系統推行服務招標	2006 年 2 月
制定詳細的系統遷移時間表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推行計劃	2006 年 9 月至 12 月

<u>工作</u>	<u>時間</u>
購置硬件及軟件	2006年9月
進行非實地測試	2007年1月至5月
實地裝置及測試	2007年5月至10月
系統遷移	2007年5月至2008年1月
重整業務程序而推行應用系統	2008年2月至2009年11月

30. 廉署在進行系統遷移計劃時，會確保貯存於現有電腦系統內的所有資料數據均會以消磁方法消除，並把硬磁碟的實體毀壞後才處置。我們並會確保按照有關的政府程序，處置這些實體毀壞了的硬磁碟和其他報廢的微型電腦及配件，例如打印機、顯示器、路由器和調解器。

背景資料

31. 我們已在2005年6月13日提交文件予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傳閱，並向委員簡介有關撥款建議。委員備悉該份文件，並對撥款建議並無異議。

廉政公署
2005年6月

資訊科技策略性發展計劃

分期工程	項目編號	項目名稱及內容	推行日期	狀況
第一期 (2005-09年)	1	基礎設施提升及系統遷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一套完備穩固、安全持久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 遷移現有電腦及應用系統，並進行所需的技術提升和整合工作 ➤ 在機密資料系統增設資料數據加密功能 ➤ 建立部門入門網站，使人員可透過專設環境和單一接達點存取不同來源的資料 ➤ 加強廉署網站的功能 	2005-08年	可行性研究已在2005年3月完成；須待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後，才推行計劃
	2	部門資訊及資源管理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行知識管理系統，提供一個穩健的資訊科技資源庫，以有系統的方式貯存知識，方便檢索 ➤ 推行文件管理系統，把文件記錄轉為電子格式檔案，以便貯存、共用及檢索資料。 ➤ 推行財務管理系統，以提高備存及分析財務數據的效率 ➤ 推行採購及存貨管理系統，把採購程序及存貨管理工作簡化和自動化 ➤ 推行設施管理系統，簡化預訂設施的程序 	2008-09年	可行性研究已在2005年3月完成；須待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後，才推行計劃

分期工程	項目編號	項目名稱及內容	推行日期	狀況
第二期 (2008-12年)	1	<p>提升現有核心系統的技術水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廉署的工作需要及下述核心系統的技術提升方案，進行可行性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執行處資訊系統：現有功能包括投訴記錄、個案管理、印製與調查工作有關的表格、情報分析、行動監控、羈留中心管理、檢控準備工作及匯報等。 － 防止貪污處審查工作管理資訊系統：這是一個網上應用系統，可協助管理層及有關人員監察審查工作及諮詢服務的進度和成效。這個系統亦具備電子圖書館功能，可貯存各類審查工作及諮詢報告。 － 社區關係處管理資訊系統：這是一個網上應用系統，用以管理委託人／機構資料、聯絡活動及計劃資料；編製計劃及活動的需求預測；印製大量郵件等。這個系統有效地協助廉署進行社區教育工作。 ▶ 提升上述核心系統，以應付廉署最新的工作需要 	2008-12年	可行性研究會在 2008 年進行；計劃的推行須視乎有否撥款可供使用而定

廉政公署新總部大樓推行資訊科技整合與應用工程計劃的成本效益分析

	現金流量 (千元)										
	2005-06	2006-07	2007-08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總計
費用											
非經常											
開支	2,650	54,802	60,151	18,163	8,821	-	-	-	-	-	144,587
員工開支	1,782	6,244	7,195	1,202	571	-	-	-	-	-	16,994
非經常開支總額	4,432	61,046	67,346	19,365	9,392	-	-	-	-	-	161,581
經常											
開支	-	-	1,092	7,710	8,729	10,403	10,403	10,403	10,403	10,403	69,546
員工開支	-	-	-	2,970	3,807	5,480	5,480	5,480	5,480	5,480	34,177
經常開支總額	-	-	1,092	10,680	12,536	15,883	15,883	15,883	15,883	15,883	103,723
費用總額	4,432	61,046	68,438	30,045	21,928	15,883	15,883	15,883	15,883	15,883	265,304
節省款額											
可變現的節省款額	-	-	-	3,333	3,627	4,214	4,214	4,214	4,214	4,214	28,030
理論上可節省的款額	-	-	-	-	527	1,571	1,571	1,571	1,571	1,571	8,382
減免的費用	-	-	-	-	331	993	993	993	993	993	5,296
節省總額	-	-	-	3,333	4,485	6,778	6,778	6,778	6,778	6,778	41,708
淨差額	4,432	61,046	68,438	26,712	17,443	9,105	9,105	9,105	9,105	9,105	223,596
累計淨差額	4,432	65,478	133,916	160,628	178,071	187,176	196,281	205,386	214,491	223,596	
